

共青团西华大学委员会组织部文件

西华团组字〔2020〕7号

关于开展 2020-2021 学年团支部 “对标定级”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学生团支部：

为贯彻坚持一切工作到支部，指导团支部（团总支，下同）按照《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工作实施方案》（中青办发〔2019〕6号）要求，通过持续改进提高，不断增强组织力。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经学校团委研究决定开展 2020-2021 学年团支部“对标定级”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工作对象

全体非新生团支部。

二、工作目标

推动从严治团“全团大抓基层”工作深入开展，激发我校基层团组织运行活力、提升工作开展活力及团员参与活力，打造我校基层团支部特色，培养并建立一批有活力、有质量的团支部。

三、评定标准

由校团委统筹，学院团委立足实际，合理细化评估指标，组织各团支部对照《基层团支部考核暨星级评定表》（附件1）中

的考核评分细则开展评星定级工作。总分值 100 分，对应星级参考如下：

五星级（ ≥ 90 分），四星级（80-89 分），三星级（70-79 分），二星级（60-69 分），60 分以下不予定级，原则上不出现满分团支部。

五星及四星团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基础较好，应着力推进工作创新，成为示范标杆。

三星和二星团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基础一般，应着力补齐工作短板，提升建设水平。

不予定级团支部：列入重点整顿范围，应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加强基本建设。

四、评定步骤

（一）基层团支部自评

基层团支部自评必须采取“五必评、双签字”方式，即评班子建设、评团员表现、评活动效果、评制度落实、评大局贡献，团支部负责人、团员代表分别签字确认自评结果。

即日起，各团支部结合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等，对照《基层团支部考核暨星级评定表》（附件 1）中的考核评分细则进行自评定级，填写《基层团支部考核暨星级评定表》（附件 1）和相关证明材料，并于 10 月 28 日前报送至学院团委组织部完成自评定级。

（二）基层团委复核认定

学院团委组织部结合团支部述职评议情况，对照团支部自评

结果，完成复核认定。采取“三必核、三必听”方式，即核对“智慧团建”系统数据、核验必要工作资料、核查自评结果真实度，听取支部委员会述职、听取团员青年意见、听取同级党组织评价。

学院团委组织部对各支部报送的《基层团支部考核暨星级评定表》和相关证明材料进行复核。通过复核的予以认定并在“智慧团建”系统记录其星级（“智慧团建”系统有关功能将于第四季度上线运行）。结果不予认可的，须向支部反馈存在问题，予以纠正或限期整改。整改完成后方能开展“对标定级”工作。

学院团委组织部完成所有团支部审核工作后填写《学院星级团支部汇总表》（附件3），并于11月20日前将电子档报送至校团委组织部②号邮箱204543119@qq.com，纸质档经学院团委盖章后交至校团委组织部办公室（S32-203）。

（三）校团委抽查反馈

11月21日至12月20日，校团委将抽检部分学院“对标定级”工作情况。采取“三必查、两必测”方式，即查部署推动情况、查上级复核情况、查支部定级情况，测团员青年满意度、测党政组织认可度。12月20日前将分别将检查情况反馈至各学院。

五、相关要求

1.各学院非新生团支部均须参与基层团支部考核暨星级评定工作。原则上学院星级团支部评定中不予定级团支部及二至五星级团支部均应有一定占比；

2.各学院团委组织部需按时完成基层团支部考核暨星级评

定工作，并按照相关要求向校团委报送材料；

3.在“五四红旗团支部”“五四先进团支部”“活力团支部”申报评选中，同等条件下将优先考虑五星级团支部；

4.如有疑问请联系校团委组织部基层组织建设工作室冯晓玲，联系方式：2412524861。

附件 1：基层团支部考核暨星级评定表

附件 2：学院基层团支部考核暨星级评定情况汇总表

共青团西华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2020年10月20日



附件 1

基层团支部考核暨星级评定表

学院名称	团支部名称			
项目	小项	具体标准	备注	得分
支部建设 (15分)	班子配备齐整 (7分)	支部委员配备齐整,随缺随补,按期换届;	对应《团支部工作手册》(以下简称手册)“团支部基本信息”	
	运转有序(8分)	支部委员分工明确,团支部至少一年进行一次民主选举,保证班子及时更新,良好运作;		
团员管理 (20分)	团员信息完整 (5分)	全部团员登记在册;团员底数清晰,信息完整准确;	对应手册“团员登记表”、“青年登记表”	
	基础团务规范 (5分)	按时足额缴纳、上缴团费;及时准确接转组织关系;	对应手册“团支部团费缴纳人员明细表”、参照团支部日常工作情况	
	落实“推优入团”制度,严格入团规范(10分)	严格按程序发展团员;无突击发展团员、不满14周岁入团等现象;无违规团员;	对应手册“发展团员记录”	
组织生活 (20分)	规范开展团员评议(5分)	每年1次,评议规范认真,及时表彰优秀团员、整顿违纪团员;	对应手册“团支部会议记录表”“团支部组织生活记录表”“团支部学期、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	
	规范开展团支部书记述职(5分)	每年1次,评述规范认真;		
	按规定召开民主生活会及团支部活动(5分)	民主生活会每学期不少于1次;每月至少开展1次团支部活动;每次团员参与率80%以上;		
	按时开展主题团日活动(5分)	根据上级团委确定的主题制定切实可行的活动计划组织开展并记录;		
制度落实 (20分)	落实“三会两制一课”制度(5分)	团员大会一般每季度召开1次;支委会一般每月召开1次;团小组会根据需要随时召开;团员年度团籍注册工作与团员教育评议相结合,一般每年进行1次;	对应手册“三会两制一课”情况汇总、会议记录、团课学习记录	
	“智慧团建”建设情况(10分)	团支部开展“三会两制一课”的录入情况;团员团干部信息在“智慧团建”系统录入及完善情况;及时动态更新信息;其他与“智慧团建”系统相关事项;	对照团支部“智慧团建”系统建设情况	
	规范使用团的标识(5分)	落实团旗、团徽、团歌使用管理规定要求;	参照团支部日常工作情况	
作用发挥 (25分)	团支部委员会班子成员严格要求	主动认真协助老师做好成员思想政治教育和组织观念教育工作,在	对应手册“团支部会议记录”	

	自己(5分)	团员中有较高威信;		
	团员先进性得到彰显(5分)	团员为注册志愿者数量超过80%;团员在工作、学习等方面发挥模范作用;	对应手册“团支部开展集中志愿服务记录”	
	服务中心大局成效(5分)	组织团员积极参与志愿服务;有1项以上活动总结全面及时并上交学院团委备案,一次一分;		
	落实“推优入党”制度(10分)	积极向党组织推荐优秀共青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推荐提交入党申请书的共青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与党组织衔接顺畅;	对应手册“团支部推优入党工作记录”	
扣分项 (扣分可累计,无上限)	团支部成员受到处分	团支部成员受到各种处分,按处分性质和影响进行扣分(1-5分),可累计;	对应手册“团员受纪律处分情况”	
	团支部工作及活动开展消极	团支部未能按时开展或未开展各项上级团委通知的活动,一次扣1-3分;	参照团支部日常工作情况	
总分		自评定级	上级复核定级	

注:评分满分100分,附加分10分。测评结果60分以下的团支部不予定级,原则上不出现满分团支部。60-69分为二星级团支部,70-79分为三星级团支部,80-89分为四星级团支部,90-100分为五星级团支部。

